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game Holdings Limited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聯席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補充資料；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崔宇直先生(「崔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生效。崔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生效。

崔先生之履歷詳情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崔先生，現年54歲，資深獨立投資顧問。崔先生持有美國聖母大學應用物理學最高榮譽學士學位及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崔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多年在中國和海外金融和財務方面的豐富經驗，特別是國際資本市場運作和企業運營領域。崔先生曾於多間機構擔任高級職務，包括天健醫療集團執行總裁、香港西京基金私募投資主管、中國地利集團(前稱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7)之投資和運營總經理、眾安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眾安房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2)首席財務官、卓越集團首席財務官、財富控股中國有限公司首席

財務官，以及上海複地集團副總裁。自二零一六年起，崔先生在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6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崔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固定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為期三年，並將有權就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董事袍金每年80,000美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崔先生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崔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崔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現時或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崔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或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崔先生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崔先生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崔先生加入董事會。

委任聯席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朱良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首席財務官（「聯席首席財務官」）兼副總裁，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生效。執行董事兼現任首席財務官梁娜女士將由本公司唯一首席財務官調任為聯席首席財務官之一。獲委任為聯席首席財務官之一後，朱先生將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包括財務核算管理、資金管理、流程建設、風險及內控、預算及分析、財務團隊人員管理等。

朱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朱先生，52歲，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獲委任為聯席首席財務官。朱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月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三年，朱先生於中國武漢鋼鐵（集團）公司擔任統

計員。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朱先生於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分銷信息、通訊、消費產品及半導體產品的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2347))擔任多個職位，如會計師、財務官、董事及法律總經理。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朱先生為中國上海的上海怡德數碼技術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九年起至加入本公司前，朱先生擔任深圳市九立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的總法律顧問。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刁國鑫先生(「刁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生效。刁先生將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法律及合規、整體行政管理及投資事宜。

刁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刁先生，45歲，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獲任命為公司副總裁。刁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並獲得漢語言文學學士學位。刁先生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在中國國務院轄下國家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53家超大型國有企業集團擔任過行政、人事、物業、基建等多個部門的重要領導崗位。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期間，曾任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74))綜合辦公室主任及監事會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期間，曾任中國長城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助理總裁、物業服務事業部總經理及基建辦主任等。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朱先生及刁先生。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補充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委任王棟先生(「王先生」)及黃志堅先生(「黃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委任王先生及黃先生的額外資料如下：

王先生及黃先生各自己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固定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起計為期三年，且彼等將有權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收取董事袍金每年

80,000美元及每年120,000美元。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及黃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及該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王先生及黃先生的額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辭任後，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最低人數。

於崔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將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相關規定。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王先生、黃先生及崔先生獲委任後，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起：

- (1) 韓軍先生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張強先生將不再擔任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而彼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3) 王先生將獲委任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 (4) 黃先生將獲委任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5) 崔先生將獲委任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局命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軍先生及梁娜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棟先生、黃志堅先生及崔宇直先生。